



2021年12月15日安全理事会关于马里的第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转递安全理事会关于马里的第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其中载有委员会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的活动情况。该报告已得到委员会的核准，现根据安全理事会主席1995年3月29日的说明(S/1995/234)提交。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函及报告并将其作为安理会文件分发给荷。

安全理事会第2374(2017)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主席

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签名)



安全理事会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报告

[原件：英文]

一. 引言

1. 安全理事会关于马里的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本次报告所述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委员会主席团由主席胡安·拉蒙·德拉富恩特·拉米雷斯(墨西哥)、副主席肯尼亚代表组成。

二. 背景

3. 安全理事会在 2017 年 9 月 5 日第 2374(2017)号决议中，对委员会依照该决议第 8 段所述列名标准指认的个人和实体实施了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措施。该决议还规定了对这些措施的豁免办法。安理会在同一项决议中设立了负责监督制裁措施执行情况的委员会，并设立了一个由委员会指导开展工作的专家小组。
4. 根据第 2590(2021)号决议，马里问题专家小组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在第 2590(2021)号决议中，将针对第 2374(2017)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指认的个人和实体实施的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延长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5. 关于马里制裁制度的更多背景资料，可参阅委员会以往年度报告(S/2017/1126、S/2018/1124/Rev.1、S/2019/968 和 S/2020/1222)。

三. 委员会活动概述

6. 委员会除通过书面程序开展工作外，还于 7 月 23 日举行了非正式磋商。
7.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对委员会正常工作程序构成挑战，包括使举行到场会议受到限制。有鉴于此，为确保工作连续性，委员会成员商定，破例以非公开视频会议形式，于 2 月 9 日和 5 月 5 日举行虚拟会议。
8. 在 2 月 9 日举行的非公开视频会议上，委员会听取专家小组协调员介绍依照第 2541(2020)号决议第 4 段提交的专家小组中期报告(S/2021/151)。
9. 在 2 月 9 日举行非公开视频会议后，委员会发布了一份新闻稿，宣布发表中期报告。
10. 在 5 月 5 日举行的非公开视频会议上，委员会依照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9(e)段和委员会工作准则第 2(a)(v)段，会见了马里代表以及该区域其他国家包括阿尔及利亚、布基纳法索、乍得、冈比亚、几内亚、毛里塔尼亚、摩洛哥、尼日尔和塞内加尔的代表。

11. 在 7 月 23 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委员会听取了关于专家小组依照第 2541(2020)号决议第 4 段提交的最后报告(S/2021/714 和 S/2021/714/Corr.1)的介绍。
12. 在 7 月 23 日举行非正式磋商后，委员会根据安全理事会主席说明(S/2017/507)附件第 104 段的规定，发布了载有会议简要总结的新闻稿。
13. 根据专家小组最后报告中商定的建议，委员会发布新闻稿，提请会员国注意第 2374(2017)号决议规定的旅行禁令措施和豁免。
14. 12 月 8 日，根据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18 段，安全理事会听取委员会主席通报委员会的活动(见 S/PV.8922)。
15. 委员会就制裁措施的执行情况向 15 个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发出了 25 封信函。

四. 豁免

16. 旅行禁令豁免规定载于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2 段。
17. 资产冻结豁免规定载于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5、6 和 7 段。
18. 委员会没有收到任何通知。委员会接到了援引第 2374(2017)号决议第 2 段提出的一项旅行禁令豁免请求。委员会拒绝了这项请求，并提醒名单所列相关人员遵守委员会工作准则第 10 段规定的程序。

五. 制裁名单

19. 对应受旅行禁令和资产冻结措施制约的个人和实体的指认标准载于 2374(2017)号决议第 8 段。列名和除名程序载于委员会工作准则。
20. 委员会接到 3 项除名请求，但未予核准。
21. 名单上的条目没有增减。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委员会制裁名单上有 8 个人，其中 3 名受旅行禁令约束，5 名受资产冻结和旅行禁令约束。

六. 专家小组

22. 1 月 26 日，专家小组依照第 2541(2020)号决议第 4 段，向委员会提交了中期报告(S/2021/151)。
23. 7 月 15 日，专家小组依照第 2541(2020)号决议第 4 段，向委员会提交了最后报告(S/2021/714 和 S/2021/714/Corr.1)。
24. 继安全理事会 8 月 30 日通过第 2590(2021)号决议后，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于 9 月 15 日任命了 4 位擅长处理武装团体、金融、国际人道法和区域问题的专家担任小组成员。专家小组的任务将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到期。

25. 专家小组访问了比利时、法国、意大利、马里、尼日尔、挪威和美利坚合众国。在马里，专家小组成员访问了巴马科、加奥、梅纳卡和通布图。
26. 专家小组依照任务规定，通过秘书处向 21 个会员国、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以及国际和国家实体发出 27 封信函。

七. 秘书处的行政和实务支持

27. 安全理事会事务司为委员会主席和成员提供了实务和程序方面的支持。该司还为会员国提供咨询，帮助会员国增进对制裁制度的了解，推动制裁措施的执行。该司也为即将就任的安理会成员提供了上岗情况介绍，帮助他们熟悉与制裁制度有关的具体问题。作为对情况介绍的补充，秘书处于 12 月 3 日至 6 日就制裁的设计、执行、监测、评价、调整和重新设计，为即将就任的安理会成员开展了基于问题的试点培训班。
28. 该司与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以及管理战略、政策和合规部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合作，协助委员会根据 COVID-19 相关指导和限制措施举行虚拟会议。而且，该司继续把虚拟会议作为备选方案。
29. 为支持委员会征聘高素质专家在各类制裁监测组任职，于 12 月 2 日向所有会员国发出普通照会，请会员国提名合格专家入选专家名册。此外，于 6 月 7 日向所有会员国发出普通照会，向会员国告知专家小组即将出现空缺，并提供征聘时间表、专门知识领域和相关要求等方面的信息。6 月 2 日，在 careers.un.org 网站发布空缺通知。
30. 该司继续为专家小组提供支持，协助编写专家小组 7 月提交委员会的最后报告和 1 月提交委员会的中期报告。秘书处结合世界卫生组织各项准则、国家旅行警报和其他 COVID-19 相关要求，为监测组专家前往会员国、与其他利益攸关方会面提供便利。秘书处于 12 月 1 日举办了一次讲习班，介绍由于与联合国合作而受到恐吓和报复的事件。此外，秘书处为专家开办了培训班，说明如何使用通过达格·哈马舍尔德图书馆提供的数据库，以方便专家开展监测和报告工作。
31. 秘书处继续以六种正式语文和三种技术格式更新、维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综合名单和各委员会的具体制裁名单。而且，秘书处为使各个制裁名单得以有效利用和查阅而作出相关改进，并按照安理会第 2368(2017)号决议第 54 段的要求，以所有正式语文进一步开发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 1267(1999)、1989(2011)和 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于 2011 年核可的数据模型。12 月，秘书处与相关的利益攸关方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在正式推出新模型之前，介绍综合名单和各委员会具体制裁名单所用新数据模型的结构。